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合集團有限公司
(ALLIED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

(1) 董事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及
(2)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執行董事之退休

聯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勞景祐先生（「勞先生」）將從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之職位退休，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隨其退休，勞先生亦將自同一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勞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與勞先生退休之相關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勞先生自一九九三年起加入本公司。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勞先生對本公司的發展及成功所作之貢獻。

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大鈞先生（「王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王先生，現年六十一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之投資總監。王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資深會士。王先生現時為天安卓健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亦為狄亞法先生（「狄先生」）於亞太資源有限公司、Tanami Gold NL（「Tanami Gold」）以及龍資源有限公司之替任董事。彼亦擔任狄先生於 Tian An Australia Limited（「TIA」）之替任董事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Tanami Gold 及 TIA 均為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本公司與王先生已訂立構成薪酬基準之僱傭合約，據此，彼有權收取(i)260,737 港元月薪；及(ii)根據本公司之表現發放酌情花紅。彼於本公司並無指定服務年期，惟須按照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或須不時按任何其他適用之法例而離任。王先生之薪酬乃參考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當時市場狀況並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之條款而釐定。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佈日期，王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集團其他成員並無擔當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截至本公佈日期，王先生並不知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規定予以披露之事項或任何其他需讓本公司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之事項。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出任本公司的新職務。

代表董事會
聯合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狄亞法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行政總裁）、勞景祐先生及麥伯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狄亞法先生（主席）、長原彰弘先生（副主席）及李淑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白禮德先生、Alan Stephen Jones 先生、楊麗琛女士及周國榮先生組成。